

安徽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皖教思政函〔2012〕5号

转发关于征集出版 安全生产格言警句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力度，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格言警句征集活动，现将《关于征集出版安全生产格言警句的通知》（皖安办函〔2012〕15号）转发你们，请组织师生积极参与。



安徽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皖安办函〔2012〕15号

关于征集出版安全生产格言警句的通知

各市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广德、宿松县政府安委会办公室，省直有关部门和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国发〔2011〕40号）和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皖政〔2010〕89号）精神，不断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广大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树立科学发展、发展理念，营造全社会安全生产的文化氛围，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征集出版安全生产格言警句的通知》（安监总厅培训函〔2012〕29号）要求，决定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格言警句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科学发展，安全发展。

二、作品内容及要求

作品应是针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冶金等工贸行业、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校园等方面有关安全生产的标语、口号、警句、谚语、格言、座右铭等。作品要主题突出、立意新颖、语言凝练、寓意深刻、易于记忆、便于传播。

三、其他事项

(一) 请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加强宣传，广泛发动本系统、本单位广大职工积极参加安全生产格言警句创作与搜集。同时欢迎社会各界及公众踊跃参加本次活动。

(二) 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将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征集的作品进行评选表彰，并对优秀作品结集出版，免费向社会发放；同时将优秀作品上报国家安监总局。

(三) 请于4月20日前，以单位或个人名义将作品发送至电子邮箱：ahajjzhc@163.com。

联系人及电话：王道平，0551-2999523（带传真）。

